

# 金融展望 月刊

## Financial Outlook Monthly

發行人 李瑞倉

編輯顧問 鄭貞茂·黃天牧  
邱淑貞

編輯委員 林志吉·徐萃文  
賴銘賢·蔡福隆  
陳妍沂·蔡麗玲  
王麗惠·陳素芬

執行編輯 綜合規劃處

發行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電話 8968-0899

傳真 8969-1271

地址 22041 新北市板橋區  
縣民大道二段7號18樓

網址 <http://www.fsc.gov.tw>

電子郵件 [planning@fsc.gov.tw](mailto:planning@fsc.gov.tw)

印刷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領航弱勢  
族群創業暨就業發展協會

電話 02-23093138

G P N 2009305443

I S S N 1992-2507

編者註 中英文版如有出入，以  
中文版為準

- 金管會訂定「金融機構防制洗錢辦法」及修正有關規定
- 發布「會計師防制洗錢辦法」及「會計師防制洗錢注意事項」二法規命令
- 修正「保險業與利害關係人從事放款以外之其他交易管理辦法」
- 放寬私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投資於公共建設之開發型不動產40%上限規定
- 放寬投信事業以自有資金作為「種子資金」投資於基金之規範

### 政策法令

#### 金管會訂定「金融機構防制洗錢辦法」及修正有關規定

金管會依據洗錢防制法第7條第4項前段等規定之授權，已於106年6月28日訂定旨揭辦法，主要規範金融機構確認客戶身分、紀錄保存、大額通貨交易及疑似洗錢或資恐交易申報等規定。另並同時修正「銀行業及電子支付機構電子票證發行機構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要點」、「證券期貨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要點」及「保險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要點」，修正重點則包括金融機構完成或更新洗錢及資恐風險評估後，應將風險評估報告送金管會備查，另並明定金融機構董(理)事會應對確係建立及維持適當有效之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負最終責任等規定。

#### 發布「會計師防制洗錢辦法」及「會計師防制洗錢注意事項」二法規命令

金管會配合105年12月28日修正之洗錢防制法，於106年6月26日發布旨揭兩法規命令，並自106年6月28日施行。重點如下：

- 一、會計師防制洗錢辦法：會計師為客戶準備或進行洗錢防制法所規定之交易型態時，應依本辦法確認客戶身分、執行加強客戶審查程序及留存確認身分資料及交易紀錄，發現可疑交易事項，並應向法務部調查局申報。
- 二、會計師防制洗錢注意事項：會計師為客戶準備或進行洗錢防制法所規定之交易型態時，應依本注意事項參加在職訓練，其設立或加入之事務所並應辦理內部管制程序。前開內部管制事項，金管會應每年派員抽查，並得委由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辦理。

#### 修正「保險業與利害關係人從事放款以外之其他交易管理辦法」

金管會基於對金融機構財務業務監理措施一致性之考量，已於106年6月30日修正旨揭管理辦法第3條、第4條、第6條，修正重點包括：

- 一、將保險業向非利害關係人購買連結利害關係人發行有價證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或結構型商品，納入保險業與利害關係人從事放款以外之其他交易範疇。
- 二、放寬保險業董事會得採概括授權方式之範圍及條件等。
- 三、放寬保險業投資取得或處分利害關係人發行指數股票型基金(ETF)之董事會概括授權不受每一基金已發行受益憑證總額百分之十以下之限制，但保險業投資取得或處分利害關係人發行之指數股票型基金(ETF)，超過每一基金已發行受益憑證總額百分之十者，超過部分仍應計入交易總額內。

#### 放寬私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投資於公共建設之開發型不動產40%上限規定

金管會於106年6月30日修正「募集或私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投資於開發型不動產或不動產相關權利之比率上限規定」，放寬私募之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投資於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所稱公共建設及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參與之公共建設時，投資於開發型不動產或不動產相關權利時之上限，不受該基金信託財產價值40%之限制。

#### 放寬投信事業以自有資金作為「種子資金」投資於基金之規範

為提升投信事業競爭力，以利國際接軌，金管會參酌國外基金實務作法，於106年6月30日修正發布令，開放投信事業得為基金行銷



金融展望月刊以創用CC 姓名  
標示-非商業性 3.0 台灣 授權  
發布

## 2017年08月

《英文請參考第5頁》

# No.153

法務部廉政檢舉專線0800-286-586

檢舉貪瀆專線電話0800-088-789

定價每期新臺幣10元

或新投資策略試驗等目的，採行「種子資金」機制。投信事業經向金管會申請核准以自有資金投資於該事業發行管理之公募投信基金或受託管理之境外基金，得豁免投資單一基金不得超過該事業淨值之5%、亦不得超過被投資基金前一日淨資產價值之5%的比率限制規定；但投信事業投資所有基金總金額，不得超過該事業淨值之40%。

## 發布修正「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部分條文

配合我國將於107年與國際同步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公報，金管會於106年6月28日發布修正旨揭準則部分條文，並自107年會計年度施行。主要重點包括配合前揭公報內容修正資產、負債及損益等相關會計項目，以及調整相關附表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並明定財務報告附註應揭露金融工具及客戶合約相關資訊之規定。

## 金管會發布「人身保險及財產保險安定基金計提標準」第2條、第3條、第4條修正案

金管會為(一)鼓勵保險業辦理身心障礙者保險及小額終老保險並提高其誘因，(二)給予業者對於新增指標之一定調適期間，(三)衡量保險業各項經營管理績效指標之精確性，於106年7月18日修正旨揭標準(下稱本標準)第2條、第3條、第4條，修正要點如下：

一、人身保險方面：增列核算人身保險安定基金提撥率之經營管理績效指標：

- (一) 於指標業務項下，納入承保身心障礙者人身保險之保費收入及小額終老保險保費收入兩項指標及其核算方式，及調整權重，並將現行指標由九項修正為十一項。
- (二) 修正保單死亡保險平均保額指標計算方式。
- (三) 修正微型保險保費收入指標各級距之評等標準。
- (四) 修正法遵指標之糾正扣分方式。

二、財產保險方面：增列核算財產保險安定基金提撥率之經營管理績效指標：

- (一) 於指標業務項下，納入承保身心障礙者傷害及健康保險之保費收入指標及其核算方式，及調整權重，並將現行指標由九項修正為十項。
- (二) 增列財產保險業精算人員人數指標評等標準之正、副會員範圍定義。
- (三) 修正微型保險保費收入指標各級距之評等標準。
- (四) 修正法遵指標之糾正扣分方式。

## 金管會修正「強制汽車責任保險費率表」、「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承保及理賠作業處理辦法」及「強制汽車責任保險給付標準」等法規

金管會於106年7月17日修正強制汽車責任保險費率表、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承保及理賠作業處理辦法(下稱處理辦法)第8條及強制汽車責任保險給付標準(下稱給付標準)第2條。本次修正重點如下：

- 一、費率表部分：
- (一) 明確規範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下稱本保險)得減收保險人業務費用之範圍及條件如下：
    - 1、保險人對於要保人或其受託人(不得為保險公司所屬業務員)親臨保險公司(含其分支機構)營業處所、經由保險公司網站或公開招標等方式向保險公司投保，應給予優惠保費。
    - 2、經核准辦理網路投保業務之保險經紀人或代理人，應將辦理網路投保業務所節省之成本，於手續費範圍內酌予保費優惠，但不得高於保險人給予要保人之優惠。
  - (二) 揭示被保險人於保單到期前3個月內之違規肇事及酒後駕車紀錄，將於下年度保險費中反映。
- 二、處理辦法第8條條文部分：參酌法定度量衡單位及公路監理法規用語，將汽機車排氣量之度量衡單位，自cc數修正為立方公分。
- 三、給付標準第2條條文部分：為避免使人誤解本保險傷害醫療費用給付項下之交通費，僅往返門診之費用限額為新臺幣2萬元，而轉診或出院之交通費用未訂上限，將同條第4項規定修正為「第二項第三款所規定之接送費用，以新臺幣二萬元為限」。

## 放寬銀行兼營證券業務得共用人員及營業場所之規定

金管會於106年6月27日修正「銀行經營信託或證券業務之營

運範圍及風險管理準則」第5條條文，就銀行兼營業務性質相同且較無利益衝突之情形，區分交易端、行銷端與後臺作業，放寬銀行兼營證券業務得與銀行業務共用人員及營業場所。

## 修正保險代理人及保險經紀人管理規則

金管會為簡化保險經紀人/保險代理人簽署作業，及為配合保險法第163條修正，授權主管機關訂定書面分析報告之適用範圍，以及為符合保險經紀人公司辦理再保險經紀業務之實務需求，於106年6月27日修正發布旨揭二項管理規則，及上開2管理規則第34條第1項但書規定得排除適用簽署作業業務範圍之解釋令。

## 核定信用合作社理事監事及社員代表費用支給標準第8條修正條文

金管會於106年7月3日核定旨揭標準第8條修正條文，放寬信用合作社其他因社業務需要支給可運用之限額規定，及增加社員代表研習會相關費用之支給項目。

## 國際交流

### 舉辦臺港銀行監理聯繫會議

金管會與香港金融管理局於106年7月4日以視訊方式辦理本年度臺港銀行監理聯繫會議，會議由金管會黃副主委天牧及香港金融管理局阮副總裁共同主持，雙方就互設據點、財富管理及防制洗錢議題進行意見交流，成果豐碩，會議圓滿完成。

## 市場動態

### 106年度金融機構申請增設國內分支機構核准名單

金管會經衡酌整體經濟金融變化情形、城鄉均衡發展及政策配合度，依現行「金融機構國內分支機構管理辦法」(下稱管理辦法)審核，核定106年度本國銀行及信用合作社申請增設分支機構如下：

- 一、本國銀行部分：
- (一) 核准京城商業銀行增設1處分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增設2處分行。
  - (二) 核准台中商業銀行增設1處設置於金融服務欠缺地區(高雄市燕巢區)之分行、板信商業銀行增設2處設置於金融服務欠缺地區(高雄市燕巢區、苗栗縣銅鑼鄉)之分行。
- 二、信用合作社部分：
- (一) 核准基隆市第二信用合作社(基隆市安樂區)、新北市淡水信用合作社(新北市板橋區)、淡水第一信用合作社(新北市樹林區)、新竹第三信用合作社(苗栗縣頭份市)、新竹第一信用合作社(桃園市楊梅區)、台中市第二信用合作社(臺中市南區)、彰化第一信用合作社(臺中市豐原區)、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高雄市鳳山區)、宜蘭信用合作社(宜蘭縣羅東鎮)、花蓮第二信用合作社(高雄市左營區)各增設1處分社。
  - (二) 核准彰化第五信用合作社增設1處設置於金融服務欠缺地區(彰化縣芬園鄉)之分社。

為因應數位化金融，考量金融服務普及性並鼓勵於偏鄉提供金融服務，金管會已著手研擬修正管理辦法，將鬆綁國內分支機構申請增設條件及增加每年申請次數為2次，預計本年11月銀行及信用合作社可再提出申請增設分支機構。

## 金管會同意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及國泰人壽申請投資加拿大豐業銀行之馬來西亞全資子行

金管會於106年5月19日同意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及國泰人壽共同向馬來西亞主管機關申請以馬幣約10.96億元之等值美元(約新臺幣79億元)投資加拿大豐業銀行之馬來西亞全資子行The Bank of Nova Scotia Berhad(下稱BNSB) 100%股權，由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及國泰人壽分別持有51%及49%股權。

目前我國銀行共有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及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等2家銀行於馬來西亞設立有2家境外分行。本案為第1家本國銀行申請於馬來西亞設立子行案，並為第一家本國銀行業與壽險業共同投資海外銀行案。

## 金管會同意比利時商裕利安宜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設立臺灣分公司

金管會於106年6月26日通過比利時商裕利安宜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Euler Hermes SA)設立臺灣分公司申請案。該公司在全球18個國家設有分公司，在亞洲地區已於香港、新加坡、日本設立分公司，臺灣則是該公司第4個設立分公司之亞洲國家。該公司設立臺灣分公司之業務，將以貿易信用保險、履約責任保險及保證保險為其營業範圍。

## 金管會核准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請併大眾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案

金管會於106年6月30日核准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大眾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台新證券為提升經紀業務市占率，依公司法第128條之1規定召開代行人股東會職權之董事會及大眾證券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合併案，由台新證券吸收合併大眾證券，並於大眾證券總、分公司原址籌設14家分支機構，合併後台新證券經紀業務據點增為17處，預計經紀業務市占率由0.593%增加至1.299%，市占率排名由第33名提升至第24名。大眾證券為上櫃公司而台新證券為台新金控子公司，合併後大眾證券將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股票終止櫃檯買賣。

## 106年6月底本國銀行逾期放款情形

截至106年6月底止，本國銀行放款總餘額新臺幣(下同)26兆4,708億元，較上月底增加471億元；逾期放款金額為787億元，較上月底的808億元減少21億元，逾期放款比率則為0.30%，較上月減少0.01個百分點。

106年6月底本國銀行備抵呆帳占逾期放款之覆蓋率為455.56%，較上月底440.3%，增加15.26個百分點。

## 信用合作社106年6月份逾期放款比率為0.13%

106年6月信用合作社家數23家，截至106年6月底止，全體信用合作社逾期放款金額約為5.75億元，逾期放款比率為0.13%，與106年5月底的0.12%增加0.01個百分點。備抵呆帳占逾期放款之覆蓋率為1,487.03%，較106年5月底的1,644.32%減少157.29個百分點。

## 本國銀行106年5月底辦理中小企業放款情形

截至106年5月底止，本國銀行對中小企業放款餘額達新臺幣(以下同)5兆8,261億元，較上月底增加568億元。

106年5月底中小企業放款餘額占全體企業放款餘額比率為59.12%，占民營企業放款餘額比率為61.80%，分別較上月底之比率略減0.07個百分點及0.09個百分點；另106年5月底中小企業放款之平均逾期放款比率為0.46%，與上月底相同。

## 全體外資投資上市櫃股票買賣超情況

106年截至6月底止，全體外資及陸資買進上市股票總金額約新臺幣31,036億元，賣出上市股票總金額約新臺幣28,373億元，全體外資及陸資累計買超上市股票約新臺幣2,663億元。全體外資及陸資買進上櫃股票總金額約新臺幣2,795億元，賣出上櫃股票總金額約新臺幣2,702億元，全體外資及陸資累計買超上櫃股票約新臺幣93億元。另外資及陸資投資國內資金匯出入方面，截至106年6月底，境外外國機構投資人、陸資暨境外華僑及外國自然人共累計匯入淨額約2,128億美元，較106年5月底累計淨匯入2,121億美元，增加約7億美元。

## 投資者及消費者保護

### 金管會提醒國人暑假期間旅遊可規劃投保旅行平安保險及旅遊不便保險

暑假期間是國人旅遊的旺季，金管會建議民眾於出發前事先規劃投保旅行平安保險及旅遊不便保險，可透過保險分散相關風險。

目前各家保險公司提供之旅遊不便保險主要給付項目有行李交通票證及旅行文件損失、緊急救援費用、旅程縮短費用、行程延誤費用、行李延誤費用、劫持事故慰問金等，另旅行平安保險部分則多可附加傷害醫療費用附加條款。被保險人得依自身需求向保險公司投保。並於投保前應詳加瞭解並比較各家保險公司所

提供之保障內容、範圍及理賠申請文件，以維護自己的權益，並依自身需求規劃購買適足之旅行相關保險保障，以因應旅遊中之相關風險。

## 105年底長期照顧保險投保對象之性別、年齡分析

截至105年底，壽險業長期照顧保險有效契約達58萬467件，其中被保險人為男性者占45.48%、被保險人為女性者占54.52%，顯示女性對於長期照顧保險之需求略高於男性。至有關年齡對於長期照顧保險需求之影響，被保險人之投保年齡主要集中在40歲到49歲，男、女性分別占總被保險人數的25.08%、30.31%，此與年齡漸長及經濟狀況穩定後，逐漸重視健康問題與未來長期照顧之需求有關，另此一比率在60歲之後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有該年齡投保保費過高或體況變差而無法投保等因素。未來推廣及宣導此類保險商品，將強化「及早規劃」之概念，以提昇年輕族群(20歲至39歲)投保長期照顧保險的意願。

## 106年度走入校園與社區金融知識宣導活動

金管會「106年度走入校園與社區辦理金融知識宣導活動」於7月間至嘉義市興華中等學校團體辦理該宣導活動，共計26場次，參與者總計2,633人次。本項活動係免費，自95年開辦以來，一直獲得廣大民眾熱烈迴響，截至105年底已舉辦4,771場次，參加民眾超過84萬人次，參與對象涵蓋國小、國中、高中(職)、大專院校以及社區、婦女團體、原住民、新住民、國軍等。

金管會銀行局106年度仍將持續推廣金融知識宣導，歡迎有興趣的學校或團體至銀行局網站線上報名；洽詢專線：(02) 8968-9709。

## 重大處分

### 核處臺灣土地銀行新臺幣300萬元罰鍰

臺灣土地銀行行員挪用客戶存款，核有未建立有效內控制度之缺失，違反銀行法第45條之1第1項規定，核處新臺幣300萬元罰鍰，並命令該行解除該行員之職務。

### 核處台中商業銀行罰鍰共新臺幣180萬元及予以糾正

台中商業銀行辦理洗錢防制及金融商品銷售與交易額度審核作業等缺失，核有違反法令及有礙健全經營之虞，依各缺失所涉違反法令，分別核處罰鍰合計新臺幣180萬元及予以糾正。

### 核處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新臺幣100萬元罰鍰並予以糾正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辦理存款開戶及洗錢防制作業，有未依規定向法務部調查局申報大額現金提款交易、辦理存款開戶作業未妥及未落實認識客戶作業等缺失，核處新臺幣100萬元罰鍰並予以糾正。

### 核處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新臺幣60萬元罰鍰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外資)接受大陸企業在香港地區投資之公司委託買賣上市公司股票，核有行政罰法第14條故意共同實施違反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73條第1項規定之義務，爰依同條例第93條之1第1項規定處罰鍰新臺幣60萬元。

### 核處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受僱人案

永豐金證券核有對子公司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之法令遵循、風險管理及內部稽核等監督管理不周之缺失，另核有洗錢防制作業缺失。依證券交易法第66條第1款規定，對永豐金證券予以警告處分，另依證券交易法第56條規定，命令永豐金證券停止總經理葉○○1個月業務之執行。

## 人事動態

### 金管會銀行局人事異動

金管會銀行局副局長呂蕙蓉於106年7月3日退休，遺缺由銀行局法規制度組王組長立群於同日陞任。

## 統計資料 Statistics

表一 金融機構家數及存放款資料統計表

單位：家；新臺幣十億元

Table 1 : Number and Deposit/Loan Outstanding Balance of Financial Institutions

Unit: firm; NT\$ billion

年/月 Year/month	金融機構家數 Number of Financial Institutions				金融機構存款 Deposits			金融機構放款 Loans		
	本國銀行 Domestic Banks	外國及大陸地區銀行在台分行 Local Branches of Foreign and Mainland Chinese Banks	信用合作社 Credit Cooperatives	票券金融公司 Bills Finance Companies	本國銀行 Domestic Banks	外國及大陸地區銀行在台分行 Local Branches of Foreign and Mainland Chinese Banks	信用合作社 Credit Cooperatives	本國銀行 Domestic Banks	外國及大陸地區銀行在台分行 Local Branches of Foreign and Mainland Chinese Banks	信用合作社 Credit Cooperatives
2009	37(3279)	32(133)	26(258)	10(32)	21,660	573	538	17,070	507	329
2010	37(3334)	28(92)	26(261)	9(30)	23,203	395	554	18,312	477	336
2011	37(3359)	28(92)	25(255)	8(30)	24,301	483	547	19,232	631	340
2012	38(3416)	30(51)	24(255)	8(30)	25,265	322	563	19,945	539	363
2013	39(3442)	31(39)	24(257)	8(30)	26,810	291	594	20,561	558	392
2014	39(3460)	30(39)	23(246)	8(30)	28,339	409	601	21,387	730	405
2015	39(3442)	30(39)	23(253)	8(30)	30,063	532	628	22,031	808	429
2016	39(3430)	29(38)	23(260)	8(30)	30,948	788	646	22,717	931	442
2017/01	39(3431)	29(38)	23(261)	8(30)	30,937	732	645	22,821	908	443
2017/02	39(3429)	29(38)	23(261)	8(30)	31,107	812	650	22,840	922	444
2017/03	38(3429)	30(39)	23(262)	8(30)	31,263	760	650	22,951	833	444
2017/04	38(3427)	30(39)	23(263)	8(30)	31,444	756	651	23,024	847	445
2017/05	38(3424)	30(39)	23(265)	8(30)	31,507	690	650	23,159	826	447
2017/06	38(3422)	30(39)	23(265)	8(30)	31,604	696	652	23,090	899	449

\* Source: "Financial Statistics Monthly,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compiled by Economic Research Department, Central Bank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 括弧內之數字為分支機構家數。Numbers in brackets indicate the number of branch offices.  
 \* 其他統計資料請參閱金管會網站www.fsc.gov.tw銀行局→金融資訊→金融統計項下資料。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visit FSC website www.fsc.gov.tw.  
 \* 本國銀行放款金額不含OBU及海外分行。Figures for loans by domestic banks do not include those made by OBUs or overseas branches.

表二 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發行與交易概況

單位：家；新臺幣十億元

Table 2 : Highlights of Equity Issuance and Turnover on Taiwan Stock Exchange

Unit: firm; NT\$ billion

年/月 Year/month	項目 Item	上市家數 Listed companies	資本額 Capital Issued	台灣加權指數 Taiwan TAIEX	市值 Market Capitalization	成交值* Total Trading Value
2009		741	5,869	8,188	21,033	30,118
2010		758	5,927	8,972	23,811	28,890
2011		790	6,152	7,072	19,216	26,996
2012		809	6,384	7,699	21,352	20,789
2013		838	6,610	8,611	24,519	19,603
2014		854	6,783	9,307	26,891	23,043
2015		874	6,950	8,338	24,503	22,505
2016		892	7,022	9,254	27,248	18,916
2017/01		894	7,039	9,447	27,890	1,120
2017/02		894	7,035	9,750	28,842	1,883
2017/03		896	7,045	9,811	29,058	2,097
2017/04		896	7,054	9,872	29,246	1,612
2017/05		898	7,063	10,041	29,768	1,808
2017/06		900	7,067	10,395	30,841	2,202

\* 係指集中市場全體證券總成交值  
 \* Refers to total trading value for all securities listed on TWSE market

表三 保險業家數及保費收入統計表

單位：家數；新臺幣百萬元

Table 3 : Number of Insurance Companies and Insurance Premium Income

Unit: firm; NT\$ million

年/月 Year/month	項目 Item	保險公司家數 (含保險合作社) Number of Insurance Companies (including the insurance cooperative)				保費收入 (不含保險合作社) Insurance Premium Income (not including the insurance cooperative)		
		再保險業 Reinsurance	財產保險業 Non-Life Insurance		人身保險業 Life Insurance		財產保險業 Non-Life Insurance	人身保險業 Life Insurance
			本國 Domestic	外國 Foreign	本國 Domestic	外國 Foreign		
2009		4	17	8	23	9	101,859	2,006,558
2010		3	17	6	23	8	105,138	2,306,342
2011		3	17	6	24	7	112,405	2,092,084
2012		3	17	6	24	7	119,832	2,390,757
2013		3	17	6	24	6	124,226	2,444,304
2014		3	17	5	24	5	131,558	2,617,523
2015		3	17	5	24	5	135,375	2,746,018
2016		3	17	6	23	5	145,178	3,050,186
2017/01		3	17	6	23	5	16,085	299,962
2017/02		3	17	6	23	5	10,029	196,268
2017/03		3	17	6	23	5	13,791	307,095
2017/04		3	17	6	23	5	12,092	222,093
2017/05		3	17	6	23	5	13,691	272,205
2017/06		3	17	6	23	5	15,266	280,634